

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股东上海高森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开能健康”）于2021年4月9日在符合条件的媒体上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上海高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森投资”）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277.3806万股，不超过当时公司总股本的4%

2021年11月1日，公司收到股东上海高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森投资”）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截至2021年10月30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2021年4月9日，公司在符合条件的媒体上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持有本公司3,928.1973万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6.8995%）的股东上海高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高森投资”）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277.3806 万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4%。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若拟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前述拟减持数量相应调整。

2、2021 年 5 月 17 日，公司在符合条件的媒体上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达到 1% 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2021 年 5 月 6 日至 2021 年 5 月 14 日期间，高森投资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569.34 万股。

3、2021 年 7 月 30 日，公司在符合条件的媒体上披露了《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时间过半暨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0），截至 2021 年 7 月 30 日，高森投资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569.34 万股，该减持计划时间过半，但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5、2021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在符合条件的媒体上披露了《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至 5% 以下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98），截至 2021 年 10 月 12 日，高森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28,343,45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8%，不再是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二、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股份来源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占目前总股本 ^① 比例	占目前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比例
高森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首发股份	2021 年 5 月 6 日至 2021 年 5 月 14 日	8.209	569.34	0.98694%	1.0044%

^① 目前总股本为 57,687.1469 万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 1000.002 万股后的总股本为 56,687.1449 万股。

高森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首发股份	2021年8月16日至2021年10月12日	8.179	524.5118	0.9092%	0.9253%
合计				8.194	1,093.8518	1.8962%	1.9296%

2、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占目前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比例	股数 (万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占目前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比例
高森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3,928.1973	6.8095%	6.9296%	2,834.3455	4.9133%	4.9999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928.1973	6.8095%	6.9296%	2,834.3455	4.9133%	4.999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三、其他相关说明

1、高森投资本次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规定。

2、高森投资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减持计划一致。

3、截至本公告日，高森投资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4、高森投资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将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高森投资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一日